中共西双版纳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

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州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4月18日，州委第二巡察组对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3年5月15日，州委巡察组向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情况

意见反馈后，局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召开党组会议，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专题研究，迅速召开全局动员部署会，统一思想，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政治站位，对整改工作作出全面安排部署。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列出整改清单，形成整改“路线图”和“时间表”。局党组和班子成员认真履行巡察整改责任，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主动认领问题，明确任务分工，压紧压实巡察整改责任。加强建章立制，从根子上补短板、强弱项，形成科学、管用、长效的工作机制。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先后召开3次党组会议、4次办公会议、2次与纪检监察组的专题会商会议，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落实。

二、巡察反馈重点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州委工作要求方面的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采取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职工理论学习及每周五“崇军讲堂”学习等形式，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运用干部在线教育、学习强国、云岭先锋等学习平台，坚持线上线下同步推进，强化理论武装，增强做好退役军人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监管，确保专项资金使用精准高效；做好法律援助工作，加强矛盾纠纷化解，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出台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文件，完善对困难退役军人帮助援助工作机制；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高质量完成军转干部和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提高退役军人适应性、职业技能和学历提升培训质量，加大创业贷款、税收优惠政策扶持，更好服务和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以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为契机，出台相关规定，拓展退役军人优待证使用场景，与20家企业签订拥军协议，浓厚“军人职业受尊崇，退役军人受尊重”的氛围。

**三是**加强系统自身建设。开展综合调研，加强对接协调，确保基层服务体系“五有”配备到位，实现从“有”到“优”的转型升级；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开设“崇军讲堂”，提升业务能力和政策水平；对基层站（所）人员进行业务提升培训，增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四是**服务发展大局，助力乡村振兴。建立更新《辖区优秀退役军人名册》，积极鼓励参加村“两委”选举，发挥退役军人乡村振兴“带头人”作用；开展乡村振兴调研，制定支持发展特色产业和村集体经济方案，帮助农民增产增收。

（二）关于落实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的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经常性开展廉政教育、案例通报和学法等活动，签订廉政承诺书，提高法纪意识和管理自觉性；积极参与“清廉云南”建设，开展“清廉机关”建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落实党内谈话要求，适时开展谈话提醒；开展廉政风险排查，确定风险等级，压实防控措施。

**二是**增强责任担当意识。大兴调查研究之风，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巩固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成效，增强干部队伍责任感事业心和担当意识，持续抓作风提效能；解放思想，创新工作，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形成抓落实的具体举措。

**三是**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建立经费支出事前审批制度，明确事项审批流程和权限，加强财务管理规定学习，规范采购程序，执行财务规定。

（三）关于落实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的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开展“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老兵永远跟党走——老兵宣讲”、 “最美退役军人”评比等活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党支部建设，促进党建和中心工作融合发展；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工作，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开展关心关爱活动，抓好退役军人稳定工作，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把矛盾化解在基层。

**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原则性、战斗性，抓好民主生活会关键环节的落实，做到红脸出汗咬耳扯袖；规范组织生活会程序，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做好资料台账收集整理工作；加强人事相关规定的学习，坚决落实干部任免回避和任前谈话制度，严格按程序开展人事工作。

**三是**积极配合纪检监察组监督执纪。主动配合、全力支持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采取会商会、邀请列席党组会、主动报告等形式接受纪检监察监督；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教育管理，开展“清廉机关”建设，开展经常性廉政警示教育，增强干部职工法纪意识。

三、下一步打算

（一）持之以恒抓实巡察整改。坚守政治机关定位，持续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切实做到整改不到位不罢手、不彻底不收兵。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从源头上堵塞漏洞，从制度上补齐短板，确保条条都整改，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

（二）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加强作风建设，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更好更实服务高质量发展。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加大制度执行力度，推动党的政治建设全面到位，政治生态风清气正，干部队伍素质优良过硬，服务中心有力有效，持续提高服务退役军人的质量水平。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691-2196150；地址：西双版纳州景洪市么龙路9号；电子邮箱：xsbntyjrj@163.com。

中共西双版纳州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2023年11月3日